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中心小学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中心小学立足基础教育，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学生为目标。学校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标准，保障教学质量，组织阅读周等活动激发学生潜能，建立心理健康辅导室，开展防欺凌教育、应急演练等安全实践，依托社团活动发展学生兴趣特长。后勤部门定期维护教学设施，落实食堂卫生监管，优化校园环境。通过家长会、家访等形式强化家校协作，设立劳动实践基地开展手工制作、校园种植等体验课程，强化劳动教育。同时结合组织志愿服务，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为学生学习和终身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助力学生成长为有理想、有能力的时代新人。

（二）机构设置情况

教务处：统筹教学实施，制定学期课程计划，组织集体备课和学科教研，重点落实“双减”政策下的作业分层设计，管理实验室、图书馆等功能教室；针对学情差异，开展课后延时服务并建立学困生帮扶档案。

政教处：主抓德育与学生管理，通过主题班会、法治讲座、心理健康筛查等强化行为规范，联合班主任开展家访，建立留守学生关爱台账，组织防溺水巡查、校园欺凌排查等安全工作。

总务处：负责后勤保障，推进校园基建维修维护，严控食堂食材采购和卫生检查，定期检修水电设施，管理防疫物资储备及应急预案。

校长室：协调行政事务，处理文件流转、考勤考核及对外联络，统筹教师培训、职称评审等人事工作。

大队部：依托社团活动（如广播站、志愿服务队）开展红色教育，策划艺术节、运动会等校园文化活动，培养实践能力。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4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4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44 人，离休人员 0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2024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631.59 万元，实际支出 631.59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114.33 万元，实际支出 114.33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其中:(按项目分别描述)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经费, 2024 年实际支出 50.43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4.11%，主要用于改善我校 745 名学生营养、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缓解困难学生生活负担。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2024 年实际支出 53.25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6.58%，主要用于保障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运转，如支付水电费、培训费、购买办公用品、维修维护等，保障中小学在教育教学活动、后勤服务等方面的正常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重点）

我校以“优化资源配置、服务乡村教育”为目标，科学统筹经费使用，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成效显著。在保障教育教学质量的同时，重点推进农村学生营养健康、心理健康和教师能力提升工程，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一）突出工作成绩

农村营养餐提质增效：全年投入营养改善专项资金 50.43 万元，覆盖全校学生，严格食材招标采购和食品安全监管，体质合格率达 98%，家长满意度提升至 95%；创新开展“光盘行动”教育，餐厨垃圾量减少 30%。

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完善：设立专项经费 0.75 万元，建成标准化心理咨询室，开展心理健康筛查覆盖 100% 学生，建立心理危机干预档案 35 份；组织“阳光成长”主题团辅活动 10 场，留守学生心理问题检出率下降 15%。

教师队伍专业化建设：投入培训费 2.6 万元，选派教师参加级教研活动 96 人次，教师信息化教学达标率提升至 100%。

（二）日常公用经费规范使用

办公费、印刷费实行“计划申报—集中采购—台账管理”机制，推行无纸化办公节约印刷费 15%；水电费实施分区域

智能管控，能耗同比下降 10%；教学条件显著改善。

（三）资金管理成效

建立“预算—执行—监督”全流程内控体系，全年公用经费支出合规率达 100%，通过第三方审计无重大风险问题；营养餐资金实行“日公示、周核账、月审计”，惠及师生健康。

七、存在的问题（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描述）

（1）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执行偏差大：部分部门在编制预算时，绩效目标过于笼统或脱离实际，量化指标不足，难以客观衡量资金使用效果。例如，仅设定“提升教学质量”等模糊目标，缺乏具体可衡量的产出指标。部分项目预算未细化（如心理活动经费未按月分配），导致上半年执行率不足，重复购置部分资源，印刷费支出较大，电费支出过多，需控制预算支出。

（2）绩效评价体系不完善：现有评价指标偏重财务合规性，忽视效益性和可持续性。例如，对科研经费的评价多关注支出进度，而忽略科研成果转化率、社会影响力等核心指标。

（3）数据支撑不足：绩效评价依赖人工填报数据，信息化程度低，存在数据碎片化、准确性不足的问题，影响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4）结果应用流于形式：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部门考核挂钩不紧密，未能形成“评价—反馈—改进”的闭环管

理，削弱了绩效管理的约束力。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存在问题提出相关措施）

（一）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减少执行偏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加强目标审核，由财务处审核绩效目标，确保与学校年度重点任务匹配，避免脱离实际。

（二）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增强可操作性。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分类制定评价标准，教学部门侧重“课程建设率”“教学质量”，行政后勤部门关注“服务满意度”“成本节约率”，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强化过程评价，除年终考核外，增加中期检查，结合财务系统数据自动生成执行分析报告。

（三）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挂钩制度，实施绩效问责制度，对因主观原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的部门，由分管校领导约谈部门负责人，并要求限期整改。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5月16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